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四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债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2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2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1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1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1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3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3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3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3
四、 资产情况.....	23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5
六、 负债情况.....	25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7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8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8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8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8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8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
财务报表.....	32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2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本报告	指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 年）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6 月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6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6 月末
上年末	指	2023 年末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福建冶金
外文名称（如有）	Fujian Metallurgy (Holding)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FMHC
法定代表人	杨方（代）
注册资本（万元）	8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800,000.00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 省府路 1 号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 省府路 1 号 20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1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fjyjkg.com/
电子信箱	caiwuchu@fjyjkg.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杨方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党委副书记、党委委员、副董事长、总经理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省府路 1 号
电话	0591-87518309
传真	0591-87552552
电子信箱	caiwuchu@fjyjkg.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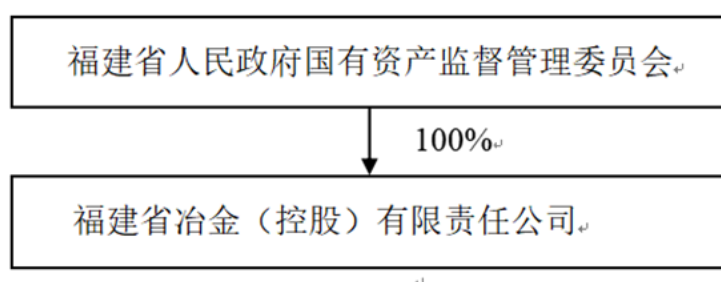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不存在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不存在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是 ☒否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杨方（代）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杨方（代）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侯孝亮、林敏、林东宏、李菁、陈光鸿

发行人的监事：-

发行人的总经理：杨方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陈光鸿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许继松、周闽、李翔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涉及钢铁、钨钼有色金属、稀土、能源新材料和铝制品等板块，其中钢铁业务由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运营，为福建省最大的钢铁生产基地，旗下上市公司平台为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三钢闽光”，证券代码“002110.SZ”）；钨钼有色金属、稀土和能源新材料等业务由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负责运营，旗下骨干企业为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厦门钨业”，证券代码“600549.SH”），是全球钨钼行业领军企业和国务院批复的重点支持组建大型稀土企业集团的牵头企业之一，也是全球锂电正极材料领域头部供应商，钨粉、钨丝以及钴酸锂等部分产品产销量位居全球前列；能源新材料业务由厦门钨业旗下上市公司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厦钨新能”，证券代码“688778.SH”）负责运营；铝制品业务由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运营，是全国铝型材十强生产企业之一，旗下上市公司平台为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证券简称“福蓉科技”，证券代码“603327.SH”）。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钢铁行业

历经 60 多年的发展，发行人子公司三钢集团已形成年产钢超过千万吨和以钢铁业为主、多元产业并举的跨行业、跨地区的大型企业集团，上市公司三钢闽光现有公司本部、泉州闽光、罗源闽光等主要生产基地，具备年产钢能力 1,200 万吨。主要钢铁产品有“闽光”牌建筑用材、金属制品材、中厚板材、优质圆钢、H 型钢五大系列。

（2）钨钼、稀土、能源新材料行业

在钨钼领域，发行人子公司厦门钨业为世界钨行业领军企业，构建了前端钨矿山采选，中端钨钼冶炼及钨钼粉末生产、后端硬质合金、钨钼丝材制品和切削刀具等深加工应用及回收全产业链，多项技术国际领先，拥有国内唯一的国家钨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上游方面，公司拥有 3 家在产钨矿企业（洛阳豫鹭、宁化行洛坑、都昌金鼎）和 1 家在建钨矿企业（博白巨典），是我国主要的钨矿采选企业；中游方面，公司具备全球领先的钨冶炼及粉末产品的生产能力；下游方面，公司具备硬质合金及切削工具、光伏用钨丝等深加工产品的大规模生产能力。公司的切削工具产品定位中高端，具有质量优、单价高的特点，产

销规模为国内前列。公司建立了切削工具的四大共性技术平台，逐步实现从产品销售向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转变；公司生产的钨丝依靠品质与技术，多年来稳居全球行业前列。公司光伏用钨丝产品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拥有十余件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公司多款“金鹭”牌钨合金和“虹鹭”牌钨丝产品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和福建省名牌产品称号。

在稀土领域，发行人子公司厦门钨业拥有从稀土采选、冶炼分离到稀土发光材料、稀土金属、高性能磁性材料、光电晶体等稀土深加工产品的完整产业链，系国务院批复的重点支持组建大型稀土企业集团的牵头企业之一，具有较高的行业地位。国内资源整合后，公司参股中稀厦钨，共同开发福建稀土资源，与赤峰黄金合作共同开发海外稀土资源，在原料端为稀土产业提供保障。在做好稀土深加工产业的同时，公司积极探索稀土应用，利用自身在稀土永磁材料产业的基础优势，在工业节能、伺服电机、汽车电机、现代农业、绿色环保等专用电机领域布局。

在能源新材料领域，孙公司厦钨新能主要从事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能源新材料领域主要产品为高电压钴酸锂、高电压三元材料、高功率三元材料、高镍三元材料、氢能材料、磷酸铁锂等，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3C 消费电子、储能系统等领域。厦钨新能凭借多年来技术研发和生产实践积累形成的技术研发优势和产品质量优势，执行大客户战略，拓展了国内外众多知名电池客户。在 3C 锂电池领域，公司与 ATL、三星 SDI、村田、LGC、欣旺达、珠海冠宇及比亚迪等国内外知名电池企业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产品广泛应用到下游中高端 3C 电子产品中；在动力锂电池领域，与中创新航、松下、比亚迪、欣旺达、宁德时代及国轩高科等知名电池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3）铝行业

发行人子公司南平铝业现为全国铝型材十强生产企业。铝型材产业链规模在国内同类型企业中处于首位，拥有电解铝产能 7.50 万吨/年、铝铸造产能 30.00 万吨/年、铝加工及深加工产能 35.00 万吨/年，主要技术装备为欧、美、日引进，具有国际先进水平，在铝型材生产技术方面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

作为传统行业企业，南平铝业加快转型升级，下属公司福蓉科技于 2019 年 5 月完成 IPO。福蓉科技公司是国内消费电子产品铝制结构件材料细分行业的专业厂家和核心企业，是美国苹果公司全球前 200 位供应商之一，是韩国三星系列产品在美国谷歌在国内的主力供应商，是目前国内少数具备研发和生产供应 7 系可阳极氧化处理消费电子产品铝型材的厂家，也是目前生产 7 系铝制结构件材料质量最稳定的厂家之一。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不适用。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钢铁板块	214.96	204.91	4.67	47.15	226.86	215.65	4.94	48.62
钨钼等有色金属制品	87.81	63.26	27.97	19.26	79.13	57.49	27.35	16.96
稀土业务	20.54	18.45	10.17	4.51	26.16	22.66	13.40	5.61
能源新材料	63.00	57.01	9.51	13.82	81.21	75.00	7.65	17.41
铝板块	42.33	39.08	7.68	9.29	35.03	31.62	9.74	7.51
其他（矿山板块及其他业务等）	27.26	17.65	35.25	5.98	18.18	10.21	43.83	3.90
合计	455.91	400.36	12.18	100.00	466.57	412.63	11.56	100.00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其他（矿山板块及其他业务等）板块，2024 年 1-6 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幅 49.91%，主要系铁矿石价格增长、商贸流通板块业务增加所致；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幅 72.82%，主要系权属企业商贸流通板块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钢铁板块紧紧围绕“千亿三钢”建设目标，加强产业布局，实现主业和六大板块齐头并进，加快打造以钢铁制造为主，集化工新材、金属制品、商贸流通、环保资源、建安维修、文旅康养为一体的“1+6”的产业格局。提升物联云商平台建设，闽光云商入选工信部第四批服务型制造示范平台，成为物联网监管技术创新与应用试点单位，荣获福建省数字经济领域“独角兽”创新企业。

钨钼、稀土、能源新材料板块以厦门钨业为运营主体，将进一步加快“千亿厦钨”建设，持续推进三大核心产业重点项目建设，实现产业链协同发展和高质量发展。其中，钨钼板块将重点发展硬质合金、切削工具及刀体刀柄夹具、钨丝、高端钨制品等产品；稀土板块将重点发展稀土永磁材料、稀土光电晶体材料等产品；能源新材料板块将利用产业共性平台技术，重点发展锂离子正极材料业务，如高电压钴酸锂、高镍高功率高电压三元材料、磷酸铁锂材料等产品。

铝业板块将继续以优质铝型材为主导，工业材开发以产品结构调整与科技创新为重点，在继续做大做强消费电子材料的基础上，拓展新能源及汽车业务。努力开发西部新能源汽车市场，并根据市场情况择机配套上马电池托盘产线，加快钛铝复合消费电子新材料项目的建设。

矿山板块以马坑矿业为龙头，将进一步合理规划现有资源的开发，加强对资源的综合回收利用，并积极探寻接替资源，逐步实现转型升级。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经营周期风险

展望下半年，国际形势依旧复杂严峻，中国经济发展仍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对发行人经营形成一定压力。发行人将持续推进对标挖潜、降本增效，开展极致效率、极致降本举措，打造低成本竞争优势。深化精细化管理，优化生产经营，提升管理效能。推进技术进步，构筑产品技术服务优势，打造智慧钢铁，提高市场竞争力。坚持市场导向，优化产品结构，创新产销策略，顺应市场需求。

（2）环保风险

在国家“碳中和、碳达峰”背景下，能源环境约束更加趋紧。发行人从事的有色金属行业须遵守多项有关空气、水质、废料处理、污染物排放方面的环境法律和法规，如果在某些方面未能达到要求，可能需要支付罚金或采取整改措施。发行人将持续提升环保治理水平，继续加强能源管理和节能减排工作，层层落实环保管理责任，持续强化污染源治理。

（3）安全生产风险

发行人近年来持续推进安全标准化管理，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形成了较为完备的安全生产管理、防范和监督体系，但突发安全生产问题的可能性依然无法完全排除。若发生重大自然灾害、意外事故、技术问题及机械故障或损坏等，可能导致相关业务运作中断，造成经营成本增加或人员伤亡。此外，近年来新法规的出台也对发行人的安全生产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发行人将继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持续提高安全生产工作管理效能。

（4）行业政策调整风险

发行人主要业务板块中，钨和稀土全球资源量有限，均为我国战略性稀有资源。国家对钨、稀土、能源新材料行业的一系列调控政策将对发行人产生一定的影响，使得发行人面临一定的行业政策风险。其中，国家商务部对钨品直接出口企业资格制定了严格标准，目前发行人部分产品销往国外。如果国家对出口企业资格标准进行大幅调整，可能影响发行人出口业务，从而影响经营业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相互独立。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重视公司内控制度体系的建立，为保证自身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关联交易制度。在该制度规定下，发行人的关联人和发行人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时，应当采取回避制度。发行人的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债券存续期内

定期信息披露安排：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披露年度报告，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且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交所相关定期报告编制技术规范的要求，披露关联交易事项。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披露：当发生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债券价格、投资者权益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或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应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时，发行人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后果，并持续披露事件的进展情况。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1 闽冶 01
3、债券代码	188776.SH
4、发行日	2021 年 9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22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9 月 22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闽冶 01
3、债券代码	137531.SH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18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闽冶 02
3、债券代码	137678.SH
4、发行日	2022 年 8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18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72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闽冶 01
3、债券代码	115712.SH
4、发行日	2023 年 7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26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7 月 26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7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3 闽冶 02
3、债券代码	115713.SH
4、发行日	2023 年 7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26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7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否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15712.SH
债券简称	23 闽冶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品种一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一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一将被视为第 3 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品种一。所赎回的本金加第 3 个计息年度利息在兑付日一起支付。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品种一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将继续存续。

债券代码	188776.SH
债券简称	21 闽冶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对于本期债券品种一，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的第 3 年末调整最后 2 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以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公告为准。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公告的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并在回售支付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品种一并接受上述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15713.SH
债券简称	23 闽冶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交叉保护承诺：（一）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条第 1 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 2 项给付标准的，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1）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2）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债权融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3）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金额达到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第（一）条约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三）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四）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第二条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救济措施：（一）如发行人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第一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 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2、在 15 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3、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否

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5712.SH
债券简称	23 闽冶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交叉保护承诺：（一）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条第 1 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 2 项给付标准的，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1）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2）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债权融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3）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金额达到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第（一）条约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三）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四）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第二条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救济措施：（一）如发行人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第一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 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2、在 15 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3、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7678.SH
债券简称	22 闽冶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或 1 亿。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如有）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或 5 亿。 （二）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三）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四）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之第（三）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本节“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一）如发行人违反本节“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本节“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之第（三）条第 2 款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7531.SH
债券简称	22 闽冶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

	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或 1 亿。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如有）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或 5 亿。 （二）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三）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四）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之第（三）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本节“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一）如发行人违反本节“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本节“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之第（三）条第 2 款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8776.SH
债券简称	21 闽冶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	为了充分、有效的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本

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要求制定了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通知、决策机制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的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二）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本公司将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利息和到期本金偿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三）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四）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履行承诺的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五）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发行人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六）专项偿债账户本公司设立了本期债券专项偿债账户，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本公司将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安排本期债券本息支付的资金，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日或兑付日前三个工作日将当年度应支付的利息或本金和利息归集至专项偿债账户，保证当年度债券本息的按时足额支付。本公司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日或兑付日前三个工作日将专项偿债账户的资金到位情况书面通知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若专项偿债账户的资金未能按时到位，本公司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七）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发行人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或担保资产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有担保）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债券受托
-----------	--

	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应当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上述规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8776.SH

债券简称	21 闽冶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上述债券无增信措施。发行人认真落实债券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置专项偿债账户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认真落实上述债券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债券代码：137531.SH

债券简称	22 闽冶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上述债券无增信措施。发行人认真落实债券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

	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置专项偿债账户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认真落实上述债券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债券代码：137678.SH

债券简称	22 闽冶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上述债券无增信措施。发行人认真落实债券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置专项偿债账户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认真落实上述债券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债券代码：115712.SH

债券简称	23 闽冶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上述债券无增信措施。发行人认真落实债券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置专项偿债账户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认真落实上述债券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债券代码：115713.SH

债券简称	23 闽冶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上述债券无增信措施。发行人认真落实债券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置专项偿债账户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认真落实上述债券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存货	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固定资产	土地资产、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等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32.84	126.32	5.16	-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96	71.30	24.76	-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衍生金融资产	0.01	-	-	主要系新增三钢闽光套期保值所致
应收票据	2.69	2.65	1.80	-
应收账款	76.71	78.83	-2.70	-
应收款项融资	64.50	49.35	30.70	主要系子公司收取银承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5.98	36.59	25.64	-
其他应收款	10.17	14.75	-31.04	主要系收购完成巨虹基金权益交割所致
存货	142.93	132.01	8.27	-
合同资产	1.78	1.95	-8.61	-
持有待售资产	-	7.34	-100.00	主要系本期完成成都滕王阁地产与成都滕王阁物业股权处置及金龙稀土公司冶炼分离业务转让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7.53	14.53	20.66	-
债权投资	-	0.10	-100.00	主要系大额存单到期所致
长期应收款	0.41	0.40	2.26	-
长期股权投资	65.80	59.37	10.8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40	22.45	4.2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24	7.14	1.41	-
投资性房地产	10.25	11.35	-9.69	-
固定资产	462.42	427.73	8.11	-
在建工程	97.90	93.31	4.91	-
使用权资产	1.48	1.38	7.10	-
无形资产	57.96	60.11	-3.57	-
开发支出	0.0014	-	-	主要系子公司新增开发支出所致
商誉	0.69	0.86	-19.35	-
长期待摊费用	1.85	1.70	8.89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8	24.59	10.53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72	22.71	-21.99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该类别资产 非受限部分价值)	资产受限部 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 (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 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 价值的比例 (%)
货币资金	132.84	17.31	—	13.03
应收款项融资	64.50	30.79	—	47.73
投资性房地产	10.25	4.71	—	45.97
固定资产	462.42	5.16	—	1.12
无形资产	57.96	2.58	—	4.45
长期股权投资	65.80	2.22	—	3.38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23.40	0.15	—	0.64
合计	817.17	62.92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2.0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35%，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66.50 亿元和 72.50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9.0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0.00	57.00	67.00	92.41%
银行贷款	-	-	5.50	5.50	7.5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10.00	62.50	72.50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含永续债）余额 47.00 亿元，且共有 1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57.96 亿元和 510.7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1.5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6.00	73.00	89.00	17.43%
银行贷款	-	50.06	259.47	309.52	60.6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94.57	17.66	112.22	21.97%
合计	-	160.62	350.12	510.75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含永续债）余额 69.00 亿元，且共有 1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19.68	177.96	-32.75	主要系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5	0.04	25.17	-
应付票据	197.12	95.27	106.91	主要系子公司以银承支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99.77	91.36	9.20	-
预收款项	0.22	0.22	-0.42	-
合同负债	20.42	17.16	18.97	-
应付职工薪酬	5.49	4.77	15.19	-
应交税费	5.21	4.84	7.61	-
其他应付款	19.59	18.36	6.74	-
持有待售负债	-	0.35	-100.00	主要系本期完成成都滕王阁地产与成都滕王阁物业股权处置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79	41.82	-21.60	-
其他流动负债	3.68	2.68	37.11	主要系子公司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86.73	146.02	27.88	-
应付债券	71.13	74.26	-4.22	-
租赁负债	1.30	1.22	6.94	-
长期应付款	4.28	4.25	0.74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84	6.61	3.40	-
预计负债	0.47	0.47	0.24	-
递延收益	9.72	9.19	5.75	-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9	4.77	57.15	主要系子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变动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0.34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56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是	85.26%	-	494.02	251.10	181.31	39.91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94.49%	-	673.60	241.09	214.96	10.05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36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51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85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发行人合并口径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年)》之盖章页)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83,760,053.78	12,631,930,408.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95,698,311.28	7,129,975,594.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1,317,000.00	
应收票据	269,358,125.42	264,592,406.75
应收账款	7,670,572,512.97	7,883,265,475.05
应收款项融资	6,450,478,468.78	4,935,156,112.71
预付款项	4,597,691,726.55	3,659,318,692.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17,348,243.33	1,475,255,607.92
其中：应收利息	98,410.96	139,753.58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293,177,197.20	13,201,383,083.3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78,258,270.60	195,041,605.47
持有待售资产		734,205,472.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52,886,622.36	1,452,699,643.05
流动资产合计	58,410,546,532.27	53,562,824,102.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965,537.40	40,059,288.00
长期股权投资	6,579,963,834.45	5,937,170,657.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39,615,649.02	2,245,365,589.3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23,662,517.13	713,597,780.62
投资性房地产	1,024,896,812.69	1,134,883,611.03
固定资产	46,241,948,379.81	42,773,372,222.15
在建工程	9,789,977,294.11	9,331,415,291.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8,193,022.71	138,373,097.64
无形资产	5,796,412,544.55	6,010,878,084.4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41,509.43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9,083,674.15	85,660,054.47
长期待摊费用	184,779,399.24	169,698,830.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8,048,662.04	2,459,192,578.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71,855,207.27	2,271,453,332.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429,544,044.00	73,321,120,417.96
资产总计	135,840,090,576.27	126,883,944,520.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968,489,774.28	17,795,859,440.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5,207,225.00	4,160,000.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712,122,944.60	9,526,719,637.73
应付账款	9,976,516,190.98	9,135,865,481.94
预收款项	21,629,948.52	21,721,882.57
合同负债	2,041,846,637.71	1,716,226,066.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48,972,975.56	476,588,520.48
应交税费	521,038,190.74	484,203,735.35
其他应付款	1,959,323,267.72	1,835,630,719.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80,309,221.81	244,833,477.4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34,992,863.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78,953,280.37	4,182,179,432.47
其他流动负债	367,689,389.33	268,174,819.99
流动负债合计	50,401,789,824.81	45,482,322,601.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8,673,124,235.84	14,601,654,291.87
应付债券	7,113,047,340.22	7,426,452,103.9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0,396,991.14	121,931,272.73
长期应付款	428,002,129.68	424,847,400.3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83,763,681.07	661,293,021.52
预计负债	46,723,668.26	46,613,118.69
递延收益	972,293,923.08	919,466,061.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8,898,791.01	476,551,168.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796,250,760.30	24,678,808,438.75
负债合计	79,198,040,585.11	70,161,131,039.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00	8,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127,083,778.91	1,610,735,673.5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025,586,301.37	1,009,131,506.85
资本公积	4,380,287,647.56	4,389,621,868.89
减：库存股	43,161,788.78	85,664,000.74
其他综合收益	-12,912,993.70	271,617,463.72
专项储备	228,097,364.64	166,820,912.99
盈余公积	704,743,796.35	704,743,796.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966,146,625.60	12,735,572,311.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350,284,430.58	27,793,448,025.84
少数股东权益	29,291,765,560.58	28,929,365,455.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642,049,991.16	56,722,813,480.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840,090,576.27	126,883,944,520.86

公司负责人：郑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方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光鸿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01,922,999.44	2,485,575,476.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0,341,848.21	5,406,341,848.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4,867,192,565.06	4,874,793,196.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608.00	3,608.0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069,461,020.71	12,766,714,129.0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507,718,897.38	7,457,336,557.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9,323,333.26	119,323,333.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19,501.79	2,902,146.35
在建工程	3,887,253.30	4,107,489.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9,598.34	422,651.5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42,251.85	2,369,604.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961,655.65	159,671,574.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20,892,491.57	7,756,133,356.36
资产总计	20,890,353,512.28	20,522,847,485.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450.58	32,450.5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52,830.18	2,552,830.18
应付职工薪酬	117,592.44	
应交税费	3,533,398.30	1,510,922.26
其他应付款	2,580,720,447.41	2,277,601,491.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2,577,175.45	1,156,057,448.06
其他流动负债	126,893.82	2,088,407.91
流动负债合计	2,719,660,788.18	3,439,843,550.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0,000,000.00	
应付债券	6,700,000,000.00	5,6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0,192,761.50	40,192,761.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290,081.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15,482,843.13	5,640,192,761.50
负债合计	10,035,143,631.31	9,080,036,311.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00	8,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25,586,301.37	1,610,735,673.5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025,586,301.37	1,009,131,506.85
资本公积	495,360,509.33	495,360,509.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5,310,438.62	75,310,438.6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4,743,796.35	704,743,796.35
未分配利润	554,208,835.30	556,660,755.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855,209,880.97	11,442,811,173.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890,353,512.28	20,522,847,485.43

公司负责人：郑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方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光鸿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5,590,772,095.10	46,657,465,221.44
其中：营业收入	45,590,772,095.10	46,657,465,221.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063,613,927.96	45,450,177,223.33
其中：营业成本	40,035,864,187.59	41,262,724,651.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6,554,968.62	298,986,512.47
销售费用	307,849,182.10	285,634,954.44
管理费用	1,223,027,648.87	1,337,445,258.33
研发费用	1,588,405,228.05	1,609,703,509.57
财务费用	581,912,712.73	655,682,336.77
其中：利息费用	691,556,319.18	772,248,227.33
利息收入	92,242,970.73	107,514,441.52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38,672,401.26	-41,231,589.24
加：其他收益	193,237,023.09	134,852,789.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317,048,444.54	137,248,484.76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286,367.62	56,785,378.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74,948.04	6,243,624.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624,808.53	93,212,289.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369,139.77	-189,796,899.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37,850.96	-6,192,572.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82,312,102.53	1,382,855,714.92
加：营业外收入	54,215,398.33	63,509,027.73
减：营业外支出	2,670,036.90	26,068,436.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33,857,463.96	1,420,296,306.34
减：所得税费用	325,585,225.35	217,356,660.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8,272,238.61	1,202,939,645.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8,272,238.61	1,202,939,645.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939,516.52	85,398,503.5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2,332,722.09	1,117,541,142.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282,194.34	-20,350,109.5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706,343.37	-25,429,556.4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415,322.54	-28,054,929.2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415,322.54	-28,054,929.2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91,020.83	2,625,372.7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3,470.81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9,286.81	-291,541.31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83,778.45	2,916,914.04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575,850.97	5,079,446.9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56,990,044.27	1,182,589,536.3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5,233,173.15	59,968,947.0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41,756,871.12	1,122,620,589.2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公司负责人：郑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方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光鸿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0,117.66	1,813,936.26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321,970.31	509,236.7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574,424.95	15,753,424.9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1,049,773.98	61,709,351.47
其中：利息费用	122,577,746.31	125,413,735.02
利息收入	61,932,755.22	64,016,530.81
加：其他收益	33,387.76	55,214.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309,218.75	254,588,203.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55,590.4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666,554.93	183,640,931.42
加：营业外收入	546.02	9,917.98
减：营业外支出	4,650,013.82	2,165,233.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17,087.13	181,485,616.13
减：所得税费用	9,212.93	324.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07,874.20	181,485,291.4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07,874.20	181,485,291.4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007,874.20	181,485,291.4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郑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方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光鸿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060,592,402.18	47,047,178,860.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1,287,294.09	220,089,344.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7,397,839.82	4,286,483,20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29,277,536.09	51,553,751,414.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283,275,339.61	41,527,643,230.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92,733,490.96	2,853,737,126.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5,368,378.85	1,829,354,738.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9,904,109.95	4,898,038,04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31,281,319.37	51,108,773,14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996,216.72	444,978,272.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97,744,606.13	13,425,104,368.1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4,104,661.59	333,809,873.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360,135.25	9,446,127.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65,594,366.36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715,308.54	41,853,346.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30,519,077.87	13,810,213,715.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77,115,119.79	3,038,564,313.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21,037,538.39	13,580,991,586.7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7,092.89	21,833,856.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02,949,751.07	16,641,389,756.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2,430,673.20	-2,831,176,041.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227,370,4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130,992,4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876,211,905.20	22,698,708,640.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783,651.34	2,371,386,487.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93,995,556.54	26,297,465,578.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71,993,604.47	15,689,875,396.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8,622,037.96	1,681,055,455.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290,945,909.58	448,335,107.49

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8,493,460.21	2,183,171,998.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69,109,102.64	19,554,102,850.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4,886,453.90	6,743,362,728.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173,512.80	21,954,820.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9,625,510.22	4,379,119,779.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58,661,304.09	8,332,472,925.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28,286,814.31	12,711,592,704.92

公司负责人：郑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方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光鸿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420.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52,159,578.57	14,522,440,67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52,186,999.25	14,522,440,671.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23,236.36	14,002,039.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28,149.76	8,695,791.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77,293,722.04	13,818,395,857.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93,845,108.16	13,841,093,68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341,891.09	681,346,982.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16,025,200.00	7,8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861,935.41	283,590,083.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881,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82,500.00	2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22,969,635.41	8,464,471,283.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3,428.00	274,68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450,382,339.43	9,0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2,000,000.00	73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73,165,767.43	9,759,274,68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0,196,132.02	-1,294,803,402.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50,000,000.00	3,599,6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0,000,000.00	3,599,6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50,000,000.00	2,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798,236.46	64,712,964.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1,798,236.46	2,164,712,964.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98,236.46	1,434,937,035.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3,652,477.39	821,480,615.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5,575,476.83	1,222,526,724.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1,922,999.44	2,044,007,340.85

公司负责人：郑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方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光鸿

